



联合国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35/L.58/Rev.1
17 November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五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64(c)

特别经济援助和救灾援助苏丹—萨赫勒区域
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

孟加拉国、贝宁、佛得角、乍得、冈比亚、几内亚、几内亚比绍、
马里、毛里塔尼亚、尼日尔、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塞拉利昂、
乌干达和上沃尔特：订正决议草案

苏丹—萨赫勒区域中期和长期
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

大会，

回顾其1971年12月14日第2816(XXVI)号、1972年12月12日第2959(XXVII)号、1973年10月17日第3054(XXVIII)号、1974年12月4日第3253(XXIX)号、1975年12月15日第3512(XXX)号、1976年12月21日第31/180号、1977年12月19日第32/159号、1978年12月19日第33/133号和1979年11月9日第34/16号等决议，

又回顾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75年5月5日第1918(LVIII)号、1977年8月3日第2103(LXIII)号、1978年7月21日第1978/

37号、1979年8月2日第1979/51号和1980年7月23日第1980/51号等决议，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1980年6月27日关于苏丹—萨赫勒区域的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的第80/35号决定，¹

铭记着1980年6月18日至22日在尼日尔的尼亚美举行的萨赫勒抗旱国际常设委员会第十三届部长会议取得的成果，尤其是会议的最后公报，

适当地注意到萨赫勒抗旱国际常设委员会主席于1980年10月15日在罗马举行的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捐助国家委员会会议上所发表的关于萨赫勒的粮食情况的声明，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萨赫勒办事处在帮助消除旱灾影响和执行萨赫勒抗旱国际常设委员会成员国所通过的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方面，以及在调动必要资源为优先项目提供资金方面，所发挥的决定性作用，

考虑到苏丹—萨赫勒区域国家属于最不发达国家之列，因其需要的性质和数量，国际社会必须继续和加强声援，以支持这些国家的复兴工作和经济发展，

又考虑到萨赫勒各国严重的粮食情况，

审议了秘书长就苏丹—萨赫勒区域的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所提出的报告，²

1.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就苏丹—萨赫勒区域的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的执行情况所提出的报告；²

2. 呼吁国际社会向萨赫勒各国提供充分的紧急粮食援助；

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1980年，补编第12号》(E/1980/42/Rev.1)，第十一章。

² A/35/176。

3. 感谢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机构、政府间组织、私人组织及个别人士对执行苏丹—萨赫勒区域的中期和长期复兴和重建计划所作出的贡献；

4. 强烈促请各国政府作出特别努力来增加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的资源，包括通过联合国促进发展认捐会议提供的自愿捐款，以求该办事处能够更充分地响应萨赫勒抗旱国际常设委员会会员国政府的优先需要；

5. 赞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其1980年第二届常会上向联合国所有机关、机构和方案提出的紧急要求，促请它们通过与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的联合行动，增加它们的援助，以满足苏丹—萨赫勒国家政府为执行其复原、重建和发展方案而提出的要求；³

6. 呼吁所有各国政府、联合国系统各机构、政府间组织、私人组织及个别人士利用双边方式或通过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或其他任何中间机构对于萨赫勒抗旱国际常设委员会成员国政府以及委员会本身所提出的援助要求，继续踊跃响应；

7. 请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继续加强其与萨赫勒抗旱国际常设委员会的密切合作，以期执行复原和重建方案与优先项目；

8. 请秘书长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就中期和长期复原和重建方案在苏丹—萨赫勒地区的执行情况，继续向大会提出报告。

— — — — —

³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0/51号决议，第4段。